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145403358A號



主旨：公告「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費收費數額表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八月一日生效。

依據：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「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費收費數額表」（如附件）。

部長鄭英耀